

「馬太鞍重要濕地（國家級）保育利用計畫」案 公開展覽說明會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06年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00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平馬社區活動中心（花蓮縣光復鄉中山路三段84號）

參、主持人：陳分署長繼鳴

肆、出(列)席人員：詳簽到簿

記錄：黃于芳

伍、主席致詞：

本次說明會係針對馬太鞍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草案內容進行說明，透過說明會之舉辦讓民眾及相關權利人瞭解計畫內容，並廣納各民眾及團體意見，各位所提意見將提供本部重要濕地審議小組審議參考。

陸、各單位發言要點：

一、現場民眾1

本人的土地是造林地不是濕地，已經造林20年了，請營建署改成造林地。

二、現場民眾2

(一)原住民族文化發展是原住民族的事情，不應將私有地納入國家級重要濕地規範。

(二)濕地和農業無法相容，明智利用實為限制，原有管制規定好好做即可，建議回歸民眾自主管理。

三、現場民眾3

(一)濕地利用應以水資源及觀光發展為主，避免過度開發。

(二)原住民族委員會已通過Palakaw的傳統文化認定，建議回復原有水域空間樣貌。

(三)建議南清水溪盡量偏南，和芙登溪及光復溪分流，降低淹水問題。

四、現場民眾4

本地區已成為旱地，為什麼還要劃為濕地呢。因為自身土地狹小興建農舍或爭取補助都有困難，本計畫是否有其他限制或補助。

五、現場民眾5

(一)本人的地原本取水方便，但是因為做了木棧道堤防後，導致原有水路被堤防擋住，引水困難，建議設置水溝方便引水。

(二)請問種植落羽松是否有補助。

六、鄭代表萬正

本計畫經過多次溝通，請確實落實地主意見，讓光復鄉的觀光發展及地方權益更加完善。

七、現場民眾6

(一)國家級濕地立意良善，但請優先考量地主權益，建議輔導農業耕作，改善農民生活。

(二)建議農業單位可以輔導耕作，讓濕地恢復原有面貌。

八、現場民眾7

(一)本計畫經費每年只有200萬，我對這計畫沒有信心。

(二)規劃的範圍很大且不實際，只有地主限制，沒有甚麼好處，把我們當作都市人的後花園。

(三)計畫沒有明確的規劃方向，而且機關間未協調完成，建議要有明確的規劃。

(四)建議優先劃設公有地為示範區。

九、現場民眾8

我的土地原本有種植稻米，但颱風過後使得原有水源無法引入農田，導致無法種植稻米，公所有建議種植別種作物，但是大雨一來又淹水使得作物生長困難，建議可以允許鑿井，以利引水種稻。

十、現場民眾9

(一)本地區有陸化問題，應認真思考如何具體朝向友善農業發展。

(二)水路網絡是發展關鍵，應即刻推動。

(三)建議成立溝通平台，讓農民有溝通的管道。

(四)建議找一些公有地做示範區，而非只是調查規劃而已。

(五)本濕地湧泉水質很好，有利申請標章。

十一、現場民眾10

芙登溪以前水災時雖會淹水，但仍可種植水稻。然而堤防做好了，反而使土地乾旱無法耕作，應想辦法恢復以往樣貌，使地主能耕作水田，避免土地無法使用而賣地移轉。

十二、現場民眾11

建議可以編列預算，讓地方成立一個組織，監督本計畫的執行。

十三、主持人

(一)本計畫草案係以農業為定位進行規劃，計畫並未有限製造林之規定，地主得依既有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及相關規定繼續造林。

(二)濕地類型有很多種，水田也是濕地的一種，本計畫後續財務實施計畫將協調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等相關部會，推

廣濕地友善農耕及原住民族傳統漁獵文化，並向水利單位反映水利問題。

(三)本計畫之財務實施計畫優先將水路調查、水質改善及友善農業推廣等列為重點項目。

(四)未來將建立馬太鞍在地工作者或地主諮詢名單，相關計畫之推動將邀請相關代表參加，提供意見諮詢。

柒、會議結論

一、本案公開展覽期間，民眾有任何相關意見或疑義，皆可透過書面（公民或團體意見表）提出相關陳情意見，或電洽本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錄案辦理。

二、有關公展期間相關陳情意見，本部將於公展完成後錄案並提報「內政部重要濕地審議小組」充分討論，以利後續保育利用計畫案回應地方實際需求且落實執行。

捌、散會（結束時間：上午12點30分）

**「馬太鞍重要濕地（國家級）保育利用計畫」案
公開展覽說明會 簽到簿 (1)**

時間：106年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整

地點：平馬社區活動中心

主持人：陳分署長繼鳴

出席人員：

陳繼鳴

出席單位(機關代表)	職 稱	簽 名
花蓮縣政府	<i>約甲</i>	<i>葉 晴 文</i>
花蓮縣議會		
花蓮縣光復鄉公所	<i>吳</i>	
花蓮縣光復鄉民代表會		<i>鄭萬正</i>
		<i>蔡 智 輝</i>

**「馬太鞍重要濕地（國家級）保育利用計畫」案
公開展覽說明會 簽到簿 (2)**

時間：106年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整

地點：平馬社區活動中心

主持人：陳分署長繼鳴

出席人員：



出席單位(機關代表)	職 稱	簽 名
財政部國有財產署		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林務局		
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		
內政部營建署		
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		賴良
		林碧蓉 黃子琴
禾拓規劃設計顧問 有限公司		
		陳君直
		陳芳 余任瀾

「馬太鞍重要濕地（國家級）保育利用計畫」案
公开展覽說明會 簽到簿(4)

時間：106年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整

地點：平馬社區活動中心

主持人：陳分署長繼鳴

出席人員：

單位/姓名	單位/姓名
周阿來	呂玉英
陸志成	黃秋妹
王天財	林秋梅
吳松妹	周夏妹
張東海	朱美妹 黃天化
許阿金	周明宏
莊金菊	曾春蘭 曾摩西
祝利生	郭水鍊

「馬太鞍重要濕地（國家級）保育利用計畫」案
公開展覽說明會 簽到簿 (5)

時間：106年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整

地點：平馬社區活動中心

主持人：陳分署長繼鳴

出席人員：

單位/姓名	單位/姓名
羅朝明	何正一
傅朝才	鄭俊榮
謝文賢	鄭奎生
徐淑古	藍洋
何武天	蘇玉秀
余水田	傅紫娥
黃文桂	官紹屏
陳新玉	在銘志

**「馬太鞍重要濕地（國家級）保育利用計畫」案
公开展覽說明會 簽到簿 (6)**

時間：106年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整

地點：平馬社區活動中心

主持人：陳分署長繼鳴

出席人員：

單位/姓名	單位/姓名
林明德	王朴胡典
黃玉蘭	陳金蘭
黃儀芳	葉正夜
周榮春	王美櫻
鄧俊厚	江連妹
鄭永恩	王萬居
梁灼英	張福傳
翁昭乙英	楊萬和

「馬太鞍重要濕地（國家級）保育利用計畫」案
公開展覽說明會 簽到簿（7）

時間：106年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整

地點：平馬社區活動中心

主持人：陳分署長繼鳴

出席人員：

單位/姓名	單位/姓名
蘇明化	陳致光
林正南	張昭行
謝純時 向腰豆	蔡觀法拉
陳春金	王正順
何菊枝	鄭煥道
郭博文	呂香蘭
郭于寧	黃嘉國
黃素蘭	各各帶歸

「馬太鞍重要濕地（國家級）保育利用計畫」案
公開展覽說明會 簽到簿 (8)

時間：106年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整

地點：平馬社區活動中心

主持人：陳分署長繼鳴

出席人員：

單位/姓名	單位/姓名
泗瀾風生態有限公司 吳忠雄	鍾政浩 (泗瀾風)
泗瀾風 范力仁	李 香
黃有財	張一郎
謝翔宇	薛源李
曾馨儀	李 彬
陳清妹	張建華
林 雙美	曾香美
朱進節	黃石声

「馬太鞍重要濕地（國家級）保育利用計畫」案
 公開展覽說明會 簽到簿 (9)

時間：106年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整

地點：平馬社區活動中心

主持人：陳分署長繼鳴

出席人員：

單位/姓名	單位/姓名
黃惠韻	蘇淑妹
明謙紅	楊國政
張秀寧	高美月
許政義	黃河財
吳翹明	林家要
江滄妹	謝純英
張金萬	陳寶鳳
凌明地	張俊妹

「馬太鞍重要濕地（國家級）保育利用計畫」案
公開展覽說明會 簽到簿 (10)

時間：106年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整

地點：平馬社區活動中心

主持人：陳分署長繼鳴

出席人員：

單位/姓名	單位/姓名
林阿爽城	顏一州
張春菊	郭萬坤
李招成	谷拉斯·蘇
范福智	哈魯壽·史新
趙雅麗 鄭亨	周美華
鄭農韻	李勝雄
傅春蘭	
王錫山	